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采购人业务需要，现拟采购一名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2024年皮肤美容用品。

3.2、采购内容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577,4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577,4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维生素C亮肤系列	200.00	52,8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双亲钙修护喷雾	200.00	18,6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玻尿酸嫩肤系列	200.00	52,8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玻尿酸复合维生素B5精华液	600.00	55,8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保湿特护乳	600.00	77,4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精华液	400.00	152,000.00	盒	工业	是	否	否	否
7	长效保湿系列	200.00	52,8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氨基酸控油洁面摩丝（氨基酸洗面奶）	200.00	15,2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乳液	200.00	80,00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防晒隔离乳	200.00	20,00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技术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维生素C亮肤系列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维生素C亮肤系列	1盒（保湿液2ml*6，维生素C面膜4ml*6，软胶精华液0.35ml*6，BB霜0.3ml*6，维生素C+E精纯液2ml*6,保湿凝胶0.3ml*6，洁面液5ml*6，活水凝胶6ml*3）	2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维生素C亮肤系列						
1.1 用途：淡化色斑，抑制黑色素的形成，促使胶原蛋白的合成，增加皮肤的弹性和紧致性。						
1.2 适用范围：暗沉、色斑皮肤。						

标的名称：双亲钙修护喷雾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双亲钙修护喷雾	80ml	2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双亲钙修护喷雾						
1.1 用途：通过给皮肤补充双亲钙，增强皮肤抵抗力及锁水机能，修护皮肤屏障，有效补水保湿，舒缓镇静，恢复皮肤健康状态。增强皮肤锁水机能，能有效的改善皮肤干燥、脆弱、晒后红热等现象。						
1.2 适用范围：用于光电美容后，舒缓皮肤干燥和皮肤刺激现象。						

标的名称：玻尿酸嫩肤系列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玻尿酸嫩肤系列	1盒（洁面液5ml*6，保湿液2ml*6，保湿凝胶0.3ml*6，软胶精华液 0.35ml*6颗，BB霜0.3ml*6，面膜6ml*6，透明质酸钠精华液2ml*6）	2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玻尿酸嫩肤系列						
1.1 用途：补水保湿，改善皮肤弹性，抗氧化抗衰老，促进受损皮肤的修复。						
1.2 适用范围：皮肤干燥、皮肤暗沉、皮肤松弛。						

标的名称：玻尿酸复合维生素B5精华液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玻尿酸复合维生素B5精华液	15ml	6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玻尿酸复合维生素B5精华液						
1.1 用途：双效修护、深层补水、锁水保湿，修护皮肤表皮层；为皮肤提供多种养分，改善干燥、粗糙、脱屑等皮肤问题，使皮肤健康水润。						
1.2 适用范围：适用于所有肤质，尤其适用于敏感性皮肤、痤疮皮肤、干性皮肤。						

标的名称：保湿特护乳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保湿特护乳	60ml	6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保湿特护乳							
1.1 用途：舒缓修护、滋养修护受损皮肤，缓解皮肤不适，改善皮肤弹性，调节水脂膜平衡，补水更锁水，保持皮肤水润。使皮肤构建自我保护屏障，恢复健康状态。							
1.2 适用范围：适合各类型皮肤日常养护，尤其适用于干燥及敏感性皮肤。							

标的名称：精华液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精华液	15ml/瓶*2	4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精华液							
1.1 用途：抑制黑色素生成，从而达到祛斑和美白的效果。							
1.2 适用范围：肤色暗黄、无光泽、色斑、痘印及其它色素沉着的皮肤。							

标的名称：长效保湿系列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长效保湿系列	1盒(活水凝胶7ml*6, 洁面液5ml*6, 保湿液2ml*6, 软胶精华液0.35ml*6, 保湿凝胶0.3ml*6, BB霜0.3ml*6)	200	盒	
备注: 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长效保湿系列							
1.1用途: 修复, 保湿, 补水。							
1.2适用范围: 适合各类型皮肤日常养护, 缓解皮肤干燥, 维持皮肤滋润度。							

标的名称: 氨基酸控油洁面摩丝(氨基酸洗面奶)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氨基酸控油洁面摩丝(氨基酸洗面奶)	80ml	200	盒	
备注: 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氨基酸控油洁面摩丝(氨基酸洗面奶)							
1.1 用途: 温柔绵密富有弹性的氨基酸洁面泡沫, 可深入皮肤毛孔和纹理, 吸附污垢和现代彩妆, 彻底清洁皮肤, 同时呵护皮肤屏障, 洗后皮肤舒爽不紧绷, 使皮肤达到最佳水油平衡状态。							
1.2 适用范围: 油性皮肤及痘痘皮肤。							

标的名称: 乳液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乳液	300ml	200	盒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乳液							
1.1用途：滋润皮肤，养护抗皱，改善皮肤水油平衡，防止光老化、晒黑、晒伤，减少黑色素沉积，使皮肤莹润透白，洁净光亮。							
1.2适用范围：适合各类型皮肤日常养护，晒后修复。							

标的名称：防晒隔离乳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预计数量	单位	备注
			防晒隔离乳	40g	200	支	
备注：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产品可优于以上规格。							
(二) 技术要求							
1、防晒隔离乳							
1.1 用途：滋养皮肤，长效保湿，可形成皮肤与彩妆间的保护屏障。							
1.2 适用范围：适合各类型皮肤日常养护，遮瑕护肤。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质量要求							
1、产品的标签标识内容必须真实准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并符合相应产品（标签）标准的要求，标明产品名称、厂名、厂址、成分表、生产日期、保质期等。							
2、供应商应配送全新的产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3、产品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相关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二、商务要求							
1、交货日期：采购合同签订后365日。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支付约定：预付款在合同签订并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0%；采购人每月根据供应商实际配送的各个产品数量结合各个产品成交单价进行据实结算（每次结算前供应商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每月结算一次【每月结算金额=（每月实际配送的各个产品数量×各个产品成交单价）之和】，结算金额累计未达到预付款比例的以预付款进行抵扣，超过预付款比例后，采购人扣减已支付款项后进行结算。（由于系统原因，本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内“							

3.4商务要求3.4.4支付约定”中的付款方式不能明确采购人实际的付款方式且无法进行修改，故本项目付款方式以此条为准。）

4、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包含但不限于：税费、利润、产品、运输、人工、保险、差旅、装卸、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本项目合同金额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5、本项目采购结算金额达到采购预算金额后，本项目自动终止。

6、其他要求

6.1包装和运输

6.1.1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为供应商原装出厂包装，产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合同的要求，由于包装不善引起的产品损坏、缺漏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6.1.2供应商在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时，涉及包装的，具体包装要求需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6.1.3产品需提供装箱清单，按清单验收产品；供应商负责将产品运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产品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保证装卸现场的场地清洁；产品运输完成后，由采购人派专人对产品数量及包装等情况进行签收记录。

6.1.4供应商应保证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6.2售后服务

6.2.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效期不得少于2年,自验收合格后次日开始计算。

6.2.2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入库后非人为因素造成产品破损的以及产品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应在2日内进行无条件退换，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3若产品在有效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患者身体不适或投诉，除赔偿当期的产品损失及第三人（使用者）人身或财产损失等直接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间接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损失、声誉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进行电子签章）

6.2.4供应商应有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24小时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到场，4小时内完成更换。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6.3配送要求

6.3.1供应商履约期间须按照采购人提出的产品配送需求进行配送，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如遇特殊情况，应急配送必须在60分钟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每次送货不设最低送货数量标准。

6.3.2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配送服务事宜。（供应商须提供人员名单，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姓名、联系电话、家庭住址、身份证明材料等）

6.3.3供应商根据采购人需求配送产品时，须向采购人提供该批次产品的检测报告。

6.4**保险：**产品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在履约期间，应遵守采购人规章制度，尽职尽责，应尽安全注意义务，若因供应商安排的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故意或者过失等原因造成自身人员、采购人或第三方人身安全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责任。

6.5供应商在供货期内，因自身原因造成采购合同终止，因此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自行终止合同须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

★

2

6.6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6.7 本项目的所有技术要求条款供应商必须据实响应不得虚假响应，如供应商虚假响应一经发现，采购人将追究供应商的违约及虚假响应的法律责任，且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后重新组织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进行电子签章）

7、验收

7.1 质量验收标准：本项目所指的质量验收，如果谈判文件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若谈判文件中所述产品有质量要求标准的，则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执行。

7.2 验收流程：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双方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产品的数量及质量，按索票-点数-抽查-入库-填写验收记录的程序完成验收，供应商提供配送清单原件留存，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每次更换的产品都要登记验收记录，注明名称、数量、单价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名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及日期。

7.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产品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产品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7.4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8、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中约定为准。

三、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①组织机构、②人员配置、③安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全管理制度、产品安全管理制度等）、④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应急预案、备品备件应急预案、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医疗事件应急预案等）、⑤产品质量保障措施、⑥售后服务流程，以上①到⑥项方案内容供应商不提供或提供的方案存在3处及以上缺陷的，视为无效响应。（缺陷是指存在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文字错漏、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与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不一致等。）

（备注：以上“（一）质量要求”、“二、商务要求”和“三、项目实施方案”中所有条款针对整个内江市第一人民医院2024年皮肤美容用品采购项目。）

3.4、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3.4.2 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预付款在合同签订并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由于系统原因, 本条支付约定不能明确采购人的实际付款方式且无法进行修改, 故本项目付款方式不以此条为准。) 采购人每月根据供应商实际配送的各个产品数量结合各个产品成交单价进行据实结算(每次结算前供应商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每月结算一次【每月结算金额=(每月实际配送的各个产品数量×各个产品成交单价)之和】, 结算金额累计未达到预付款比例的以预付款进行抵扣, 超过预付款比例后, 采购人扣减已支付款项后进行结算,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质量验收标准: 本项目所指的质量验收, 如果谈判文件没有提及适用标准, 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若谈判文件中所述产品有质量要求标准的, 则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执行。
2.验收流程: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 双方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数量及质量, 按索票-点数-抽查-入库-填写验收记录的程序完成验收, 供应商提供配送清单原件留存, 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 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每次更换的产品都要登记验收记录, 注明名称、数量、单价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明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及日期。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产品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 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产品的有效证据, 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为供应商原装出厂包装, 产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合同的要求, 由于包装不善引起的产品损坏、缺漏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2.供应商在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时, 涉及包装的, 具体包装要求需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3.产品需提供装箱清单, 按清单验收产品; 供应商负责将产品运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包括装卸车、产品现场的搬运, 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并保证装卸现场的场地清洁; 产品运输完成后, 由采购人派专人对产品数量及包装等情况进行签收记录。
4.供应商应保证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好无损, 如有缺漏、损坏, 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效期不得少于2年, 自验收合格后次日开始计算。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入库后非人为因素造成产品破损的以及产品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 供应商应在2日内进行无条件退换, 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若产品在有效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患者身体不适或投诉, 除赔偿当期的产品损失及第三人(使用者)人身或财产损失等直接损失外, 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间接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损失、声誉损失),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应有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 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 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24小时服务热线, 保证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到场, 4小时内完成更换。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4.8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采购合同的,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乙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甲方对此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解决争议的方法:**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2.法院判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判决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